证券代码:600587 证券简称:新华医疗 公告编号:临2015-085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12月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美路7号新华医疗科技园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6
其中:A股股东人数	7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7,079,096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77,079,09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57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3.5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赵毅新女士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李财祥先生和高级管理人员王玉全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6,187,460	99.50	891,636	0.50	0	0.00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00

2.02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方式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00

2.03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00

2.04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00

2.05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00

2.06议案名称: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00

2.07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00

2.08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00

2.09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分配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00

2.10议案名称:决议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760,456	98.51	890,636	1.49	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6,187,460	99.50	891,636	0.50	0	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6,187,460	99.50	891,636	0.50	0	0.00

7、议案名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认购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式)》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00

9、议案名称: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每股收益措施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6,187,460	99.50	891,636	0.50	0	0.00

10、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00

11、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
2	关于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	-	-	-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
2.02	发行股票的方式和时间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
2.03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
2.04	发行数量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
2.05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
2.06	限售期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
2.07	上市地点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
2.08	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
2.09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分配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
2.10	决议有效期	58,760,456	98.51	890,636	1.49	0	0
3	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
4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
5	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
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
7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认购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式)》及其摘要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
8	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
9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每股收益措施的议案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58,759,456	98.51	891,636	1.49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中,议案1、议案2.01、议案2.02、议案2.03、议案2.04、议案2.05、议案2.06、议案2.07、议案2.08、议案2.09、议案2.10、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和议案11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海青、陈朋朋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出席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1311 证券简称:骆驼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77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财政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骆驼集团襄阳蓄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阳公司”)于2011年10月与襄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以下简称“管委会”)签订的《项目进区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进区协议”)约定,为支持襄阳公司发展,该公司“骆驼蓄电池工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在按约定缴付土地出让金和耕地占用税后,管委会将从产业发展基金中按6.6万元/亩和耕地占用税金额的50%给予该公司土地使用奖励。2013年,襄阳公司一次性支付了土地出让金并缴纳了耕地占用税,“骆驼蓄电池工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也已全部竣工。经襄阳公司申请,该公司于近日收到襄阳高新技术开发区财政拨款奖励资金共计483.37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襄阳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将收到的上述款项确认为递延收益分期计入该公司营业外收入,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269 证券简称:美邦服饰 公告编号:L20151208001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5年11月1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2360号)。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及时就反馈意见所提问题进行 了认真核查和逐项落实,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内容详 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按照反馈意见要求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上述事宜的后续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600993 证券简称:马应龙 公告编号:临 2015-024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近日收到审计机构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通知,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更名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次变更不属于更换审计机构事项。特此公告。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0399 证券简称:抚顺特钢 公告编号:临2015-099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7日接到控股股东东北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北特钢集团”)通知:

东北特钢集团将持有的本公司股票5,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登记日期为2015年 7月3日,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2015年12月7日,东北特钢集团持有的公司股票42,170万股处于质押状态,占公司总股本的32.44%。

特此公告。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532 证券简称:力合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3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5年12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12月1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1名,实际到会董事11名,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对本次会议的内容已充分了解。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贷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贷款期限1年。具体事宜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办理。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9日

股票代码:002143 股票简称:印纪传媒 编号:2015—072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控股股东肖文革先生于2015年12月8日将其所持公司24,500,000股股权 (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3.40%, 占公司总股本的2.21%)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解除日为2015年12月8日。

本次质押解除后,肖文革先生已将其所持公司股份622,390,2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86.34%,占公司总股本的56.27%)申请质押。

特此公告。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9日

股票代码:000663 股票简称:永安林业 编号:2015-088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1月20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发出,2015年12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景贤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亲自出席董事7人。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同意公司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授信敞口人民币7000万元,授信敞口为授信余额减去保证金余额)、期限为3年的授信。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15-085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12月8日,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821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64,301,654股新股。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有关授权,尽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屯河 公告编号:2015-048号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15年12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结合目前本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增加公司及分子公司向中国糖业酒类集团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中糖公司”)销售白糖的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中糖公司控股股东和公司控股股东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而构成公司的关联法人。

本议案详见公司临2015-049号《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孙彦敏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国华孚贸易发展集团公司签署<关于长春华商物流有限公司、佛山市华商物流有限公司出资人权利托管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公司临2015-050号《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华孚贸易发展集团公司签署<关于长春华商物流有限公司、佛山市华商物流有限公司出资人权利托管协议>的公告》。

本议案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孙彦敏董事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公司临2015-051号《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议案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公司临2015-052号《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议案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15年修订稿)》。

本议案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15年修订稿)》。

本议案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所管理制度(2015年修订稿)》。

本议案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内控控制评价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稿)》。

本议案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15年12月24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临2015-054号《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屯河 公告编号:2015-049号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5年1月22日,公司第七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2015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内容详见公司临2015-04号《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结合目前本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增加公司及分子公司向中国糖业酒类集团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中糖公司”)销售白糖的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中糖公司控股股东和公司控股股东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而构成公司的关联法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权。

二、关联人介绍

1、公司名称:中国糖业酒类集团公司

2、类型:全民所有制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0号

4、法定代表人:王令义

5、注册资本:116324.45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1989年04月19日

7、营业期限:长期

8、经营范围:批发预包装食品(有效期至2016年05月26日);进出口业务;食品机械、制冷设备的销售、租赁;建筑、装饰材料、金属材料、石化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日用百货、家用电器、文体用品的销售;汽车的销售;酒店管理;进出口业务;主办境内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与上述业务有关的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和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9、截止2014年12月31日,中糖公司总资产84.37亿元;净资产35.57亿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6.24亿元;净利润3309.58万元。

中糖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履约能力较强,对本公司支付的款项不存在形成坏账的可能性,也不存在履约不能的可能性。

三、新增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预计总金额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销售白糖	中糖公司	3.0-3.5亿元

(二)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公司与中糖公司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按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按照市场价格执行,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中糖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有利于扩大公司销售市场、提高公司销售额。在公司业务发展稳健的情况下,公司将会持续开展与他们之间公平、互惠的合作

公司与中糖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价格和条件,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孙彦敏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现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审议的《关于增加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此次增加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合理、合法的经营行为,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有利于保持双方之间长期的合作关系,实现优势互补、取长补短,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增加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此次增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合理、合法的经营行为,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此交易有利于保持双方之间长期的合作关系,实现优势互补,取长补短,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意见。

3、独立董事的事前确认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屯河 公告编号:2015-050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华孚贸易发展集团公司签署<关于长春华商物流有限公司、佛山市华商物流有限公司出资人权利托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4年11月26日,经权国务院批准,中国华孚贸易发展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华孚集团”)整体并入中粮集团,成为中粮集团全资子企业。华孚并入中粮集团后,有关食糖产业部分和公司构成同业竞争。

为了保持华孚集团稳定经营,中粮集团按照国资委要求稳妥、有序推进重组规划工作。目前,华孚重组规划工作已经基本完成,2015年8月,中粮集团将属于华孚集团旗下的食糖业务中国糖业酒类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糖公司”)委托公司来管理,以解决食糖业务内公司与中粮集团存在的同业竞争关系,并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会议审议通过。

鉴于上述情况及公司食糖业务的发展,目前公司与华孚集团签署一份《关于长春华商物流有限公司、佛山市华商物流有限公司出资人权利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由公司管理华孚集团下属企业华商储备商品管理中心的长春华商物流有限公司、佛山市华商物流有限公司。

由于华孚集团和公司的控股股东均是中粮集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此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1、公司名称:中国华孚贸易发展集团公司

2、类型:全民所有制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0号

4、法定代表人:谷深

5、注册资本:133387.4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1993年01月04日

7、营业期限:1993年01月04日至 长期

8、经营范围:批发预包装食品(有效期至2016年05月30日);企业改造、重组、发展的研究、策略与咨询;企业资产托管;建筑材料、木材、化工产品及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石化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食品机械、制冷设备、机电设备、农业机械设备、皮革及制品、包装材料、塑料、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服装、五金交电、家用电器、文体用品的销售;汽车的销售;酒店管理;进出口业务;主办境内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与上述业务有关的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和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9、截止2014年12月31日,华孚集团总资产114.36亿元;净资产43.82亿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4.49亿元;净利润7023.06万元。

三、托管标的基本情况

(一)长春华商物流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长春华商物流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所:宽城区经济开发区兴旺路3518号

4、法定代表人:孙京卫

5、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10年04月19日

7、营业期限:2010年04月19日至2029年06月29日

8、经营范围:副食品、酒类、五金交电、家具、建材批发零售;代储代运、物流配送;物流仓储运输;电子商务咨询服务(中介与金融信息除外);进出口贸易(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可自主选择经营)

9、截止2014年12月31日,长春华商物流有限公司总资产11,111.75万元;净资产10,111.5万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09.34万元;净利润-51.63万元。

(二)佛山市华商物流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佛山市华商物流有限公司

2、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住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工业大道(小唐段)45号

4、法定代表人:陈雄

5、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伍佰肆拾贰万玖仟玖佰元

6、成立日期:2005年04月20日

7、营业期限:长期

8、经营范围:为船舶提供码头等设施、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仓储、物流服务(以上项目持有效的港口经营许可证经营);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持有效的食品流通许可证经营);仓储:食糖、原糖、副食品;销售:塑料制品、化工原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剧毒品),饲料、瓷砖、陶瓷土、农副产品(不含活禽),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塑料编织袋;人力搬运服务;机械设备出租;自有场地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截止2014年12月31日,佛山市华商物流有限公司总资产6104.9万元;净资产5980.72万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900万元;净利润103.92万元。

四、合同的主要内容

1、华孚集团将对所属长春华商物流有限公司、佛山市华商物流有限公司不再享有除所有权、国有资产处置权和利润分配之外的任何权益/权利。

2、托管范围为长春华商物流有限公司、佛山市华商物流有限公司。

3、本协议签署生效之后,长春华商物流有限公司、佛山市华商物流有限公司的前期管理工作暂由中国糖业酒类集团公司负责,重大事项报中粮屯河批准执行。

4、本次目标权利委托不涉及债权、债务处理,原由华孚集团承担的债权、债务仍由华孚集团承担。不涉及职工安置。

5、公司接受委托托管目标权益后,华孚集团向公司支付适当的托管报酬。该托管报酬视被托管企业在托管期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含税)的情况由双方酌情商定。该净利润不包括处置股权、资产等非经常性收入形成的利润。

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受托管理华商储备商品管理中心的长春华商物流有限公司、佛山市华商物流有限公司,有利于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况的发生。

六、审批程序

1、公司于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国华孚贸易发展集团公司签署<关于长春华商物流有限公司、佛山市华商物流有限公司出资人权利托管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孙彦敏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

2、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关于本关联交易的有关材料,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解决公司与大股东潜在的同业竞争,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利益,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屯河 公告编号:2015-051号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10号)核准,公司于2013年4月28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46,271,929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每股4.5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70,999,996.24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9,304,868.1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731,695,128.11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3年4月28日到账,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天职陕SJ[2013]490号”验资报告。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截至2015年11月30日,公司累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下称“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445,230.54万元(包括现金管理收益、存款利息),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34,744.27万元(包括现金管理收益、存款利息)。

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请见下表:

单位:万元

| 募投项目 | 承诺投资总额 | 实际投入金额 | 尚未完成投入金额 | 现金管理收益、存款利息等 |
|---